

2009年注册税务师辅导：教育费附加计算注册税务师考试

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37/2021_2022_2009_E5_B9_B4_E6_B3_A8_c46_537910.htm

1、一般单位和个人应纳教育费附加 = (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+ 实际缴纳的消费税税额 + 实际缴纳的营业税税额) × 3% 【应用举例】某市区一企业2003年11月实际缴纳增值税30万元，消费税25万元，营业税12万元，其中，该企业开设的零售商店缴纳营业税7万元，当年该商店新招用下岗失业人员达到职工总数的30%以上，并与其签订了1年以上期限的劳动合同，经劳动保障部门认定，税务机关审核，允许其3年内免征教育费附加。计算该企业的教育费附加

应纳教育费附加 = (30 25 12-7) × 3% = 1.8万元

2、卷烟和烟叶生产单位教育费附加的计算 应纳教育费附加 = (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+ 实际缴纳的消费税税额 + 实际缴纳的营业税税额) × 3% × 50% 【应用举例】某卷烟生产企业2004年11月向税务机关缴纳增值税300万元，消费税800万元，营业税50万元，进口货物向海关缴纳增值税100万元，该企业当月应缴纳的教育费附加为 () 万元 A.17.25 B.34.5

C.18.75 D.37.5 答案：A 解析：进口货物不征收教育费附加 应纳教育费附加 = (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+ 实际缴纳的消费税税额 + 实际缴纳的营业税税额) × 3% × 50% = (300 800 50) × 3% × 50% = 17.25

中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